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审计报告

卓诚所审字（2018）第8006号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防伪条形码：

防伪 编号：00202018030144518092

报告 文号：卓诚所审字(2018)第 8006 号
委托 单位：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广州
事务所名称：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 类型：年度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 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报备 时间：2018 年 3 月 30 日 12:08:35
签名注册会计师：谭海笙
刘泳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0-29868739
传 真：
通信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20 号 119 商铺三楼
电子 邮件：gzgoodfaith@qq.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goodfaith-cpa.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监管部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38922371、38922373
防伪 查询 网址：http://www.gzicpa.org.cn 或 http://www.gdicpa.org.cn/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2-3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
四、业务活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
六、财务报表附注	8-16
七、管理建议书	17
八、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8-20

委托单位：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审计单位：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29868739

审 计 报 告

报告文号：卓诚所审计（2018）第8006号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440000086848140R，有效期限自2018年2月7日至2022年2月6日，法定代表人为于海峰；地址为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广东财经大学行政办公楼604

室：业务主管单位为广东省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原始基金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业务范围：支持校园建设，更新教学和科研设施；资助重点学科和实验室建设，资助学术交流；奖励突出贡献的教师和品学兼优的学生。

四、财务状况

1、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4,712,096.06 元，其中：货币资金 4,712,096.06 元。

2、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30,000.00 元，其中预收账款 30,000.00 元。

3、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4,682,096.06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414,101.2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3,267,994.86 元。

4、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收入 542,364.36 元，其中：捐赠收入 527,955.55 元，其他收入 14,408.81 元。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支出 448,948.00 元。其中：业务活动支出 424,748.00 元，管理费用 24,200.00 元。

5、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424,748.00 元，上年末净资产 4,588,679.70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9.26%；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24,200.00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5.39%。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國註冊會計師
★譚海笙★
440101190013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國註冊會計師
劉泳
440101190004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机构代码	53440000086848140R	登记证号	53440000086848140R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21 号广东财经大学行政办公楼 604 室	登记时间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联系电话	84096259	邮政编码	510320
法定代表人	于海峰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新外贸支行		
银行账号	727662219777		
财务机构名称	广东财经大学财务处	联系电话	84096863
财务机构负责人	姚凤民	专业技术职称	正高
会计姓名	张孜彦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53440000086848140R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4,588,679.70	4,712,096.0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30,000.00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4,588,679.70	4,712,096.0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0.00	30,00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0.00	0.00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0.00	0.00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0.00	3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0.00	0.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3,327,784.05	3,267,994.86
无形资产	20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40	1,260,895.65	1,414,101.20
				净资产合计	41	4,588,679.70	4,682,096.06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0.00	0.00				
资产合计	22	4,588,679.70	4,712,096.0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4,588,679.70	4,712,096.06

单位负责人：于海峰　　制表：张孜彦　　复核：姚凤民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0,341.11	803,295.65	853,636.76	2.00	527,953.55	527,955.55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12,552.90		12,552.90	14,408.81		14,408.81
收入合计	7	62,894.01	803,295.65	866,189.66	14,410.81	527,953.55	542,364.3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	422,565.21	142,400.00	564,965.21		424,748.00	424,748.00
其中：公益活动支出		422,565.21	142,400.00	564,965.21		424,748.00	424,748.00
（二）管理费用	9	16,945.00		16,945.00	24,200.00		24,200.00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16,945.00		16,945.00	24,200.00		24,200.00
固定资产折旧							
其他							
（三）筹资费用	10						
（四）其他费用	11						
费用合计	12	439,510.21	142,400.00	581,910.21	24,200.00	424,748.00	448,948.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4	-376,616.20	660,895.65	284,279.45	-9,789.19	103,205.55	93,416.36

单位负责人：于海峰　　制表：张孜彦　　复核：姚凤民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557,955.55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4,408.81
现金流入小计	8	572,364.3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424,748.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4,2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3	448,948.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123,416.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0.00
购建固定资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23,416.36

单位负责人：于海峰　　制表：张孜彦　　复核：姚凤民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2013年12月31日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登记证号：53440000086848140R。法定代表人：于海峰。

业务主管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

业务范围：支持校园建设，更新教学和科研设施；资助重点学科和实验室建设，资助学术交流；奖励突出贡献的教师和品学兼优的学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核销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

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年	0	20%

（3）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588,679.70	4,712,096.06
合　计		4,588,679.70	4,712,096.06

2、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限定性净资产	1,260,895.65	591,273.81	438,068.26	1,414,101.2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3,327,784.05	14,410.81	74,200.00	3,267,994.86
合　计	4,588,679.70	605,684.62	512,268.26	4,682,096.06

3、捐赠收入

货币资金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527,955.55	853,636.76
合　计	527,955.55	853,636.76

其中：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广州市日昇典当行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中：捐款				50,000.00		50,000.00
2、深圳市君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中：捐款				50,000.00		50,000.00
3、广东拔萃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其中：捐款	250,000.00		250,000.00			
4、潘义光家族	100,000.00		100,000.00			
其中：捐款	100,000.00		100,000.00			
5.87级税务专科班				130,100.00		130,100.00
其中：捐款				130,100.00		130,100.00
6.90级税务专科班				45,790.00		45,790.00
其中：捐款				45,790.00		45,790.00

7. 91 级税务专科班				43.000		43.000
其中：捐款				43.000		43.000
8. 广州市殷勤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中：捐款					50,000.00	50,000.00
9. 09 级财政研究生曾金飞	100,000.00		100,000.00			
其中：捐款						
合　计	450,000.00	0.00	450,000.00	318,890.00	50,000.00	368,890.00

4、其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408.81	12,541.92
基金平台测试费收入		10.98
合　计	14,408.81	12,552.90

5、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益活动支出	424,748.00	564,965.21
合　计	424,748.00	564,965.21

其中：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016 至 2017 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	153,042.23	136,510.00
2016 年广东财经大学北校园校友林完善		101,303.51
2016 至 2017 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	100,000.00	100,000.00
广东财经大学财税学院突出贡献教师奖励金	10,000.00	
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全国会计史学术研究和交流		184,751.70
2016 年广东财经大学君唯奖学金评选		42,400.00
2017 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	100,000.00	
广东财经大学映山红园种植工程款	61,705.77	
合　计	424,748.00	564,965.21

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	0.00	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24,200.00	16,945.00
3.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0.00	0.00
其中：房地产损耗及使用费	0.00	0.00
交通费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4.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0.00	0.00
5.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0.00	0.00
其中：房产税	0.00	0.00
车船使用税	0.00	0.00
土地使用税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合计	24,200.00	16,945.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姓名	职务	工作单位
于海峰	理事长	广东财经大学 校长
吴　琦	副理事长	广东财经大学 党委副书记
黄小羽	副理事长	深圳市邦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杜承铭	副理事长	广东财经大学 副校长
朱晓明	副理事长	广州星鹏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冯　军	副理事长	壹天下资本 董事长
易定宏	副理事长	华图教育集团 董事长
曹　阳	秘书长	广东财经大学 校友总会办公室主任

刘裕兴	理事	中信地产 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崔松宁	理事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 所长
梁红雨	理事	阳江市琳涛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郑炜圻	理事	广东合锵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光团	理事	广东财经大学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主任
胡卫标	理事	广东财经大学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部（处）长
苏武俊	理事	广东财经大学 研究生处处长
傅道忠	理事	广东财经大学 校区管委会主任
李 俊	理事	广东财经大学 发展规划处处长

本基金会理事会成员未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5 人，0 人为专职，5 人为兼职，未领取工资。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1、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424,748.00 元，上年末净资产 4,588,679.70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9.26%；

2、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24,200.00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5.39%。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2016 至 2017 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		153,042.23							153,042.23

2016 至 2017 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		100,000.00							100,000.00
2017 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353,042.23							353,042.23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2016 至 2017 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	广东财经大学	153,042.23	36.03%	2016至2017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和奖励工作
2016 至 2017 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	广东财经大学	100,000.00	23.54%	2016 至 2017 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和奖励工作
2017 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	广东财经大学	100,000.00	23.54%	2017 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的奖励工作
合　计		353,042.23	83.11%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基金会的关系
广东财经大学	于海峰	发起人

2、关联交易：

本基金会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3、关联方往来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往来。

十、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一、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二、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取得的受赠资产。

十三、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四、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一七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

基金会法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18 年 3 月 30 日

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管理建议书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未发现贵基金会管理中的缺陷，对贵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國註冊會計師
44010040001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國註冊會計師
劉泳
440101190004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17 年度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工作报告）。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在2017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

1、 公益支出情况

公益事业支出、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如下：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4,588,679.70
本年度总支出	448,948.00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424,748.0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行政办公支出	24,20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9.26%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5.39%

2、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17 年度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527,955.55，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1、潘义光家族		100,000.00	用于资助广东财经大学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全日制在校大学生
2、广东拔萃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用于资助广东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开展面向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和研究生的综合素质提升计划
4、09 级财政研究生曾金飞		100,000.00	用于资助广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的建设和发展，以及广东财经大学的建设和发展
合 计		450,000.00	

3、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2016至2017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		153,042.23							153,042.23
2016至2017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		100,000.00							100,000.00
2017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353,042.23							353,042.23

4、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2016至2017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	广东财经大学	153,042.23	36.03%	2016至2017学年“广东财经大学最佳授课教师”评选和奖励工作
2016至2017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	广东财经大学	100,000.00	23.54%	2016至2017学年度广东财经大学“培春励志奖学金”评选和奖励工作
2017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	广东财经大学	100,000.00	23.54%	2017年广东财经大学星光励志助学金的奖励工作
合　计		353,042.23	83.11%	

5、委托理财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2017年工作报告中未载明委托理财情况。经审核，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未发生委托理财业务。

6、投资收益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2017年工作报告中未载明投资收益情况。经审核，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未发生投资收益。

7、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发起人为广东财经大学。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工作报告中未载明关联方及其业务情况。经审核，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未发生关联方业务。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及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广东省广东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报送民政部门项目检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1012015004747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783782992F

名　　称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20号119商铺三楼
法定代表人	谭海笙
注册资本	壹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2月08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2月08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沙分局

2015 年 11 月 25 日

证书序号：NO. 020746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谭海笙

办公场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20号119商铺三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4010119

注册资本(出资额)：15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粤财会[2006]17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6年1月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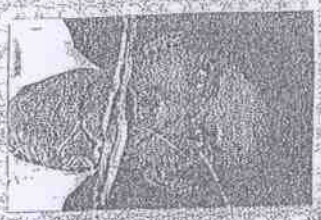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谭海堂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9-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10471092619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CPA 年度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

证书编号：44010040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一九九九年六月二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4

7

证书编号：44010119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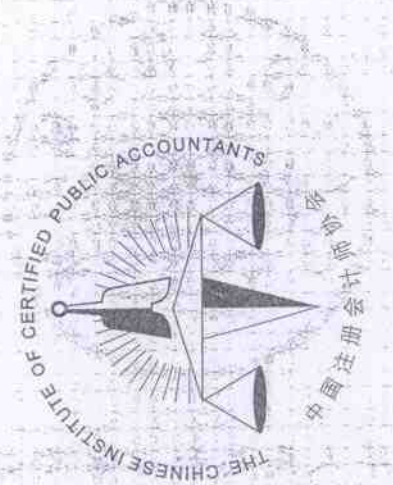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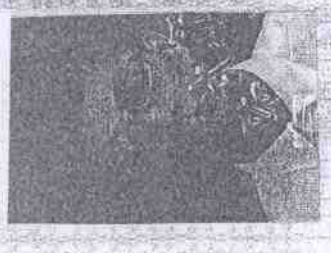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刘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8-3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州卓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5102198808316317